

相信耶穌

文／羅真聲

大哥長期不出房門，不分晝夜，很少早上起床洗臉刷牙，這天竟然要求洗臉刷牙……



天聲牙科開幕照五兄弟

信仰
專欄

一生牧養我的神



「一生牧養我的神」專欄，是羅真聲傳道將自己一生與神相遇、蒙恩，引您看見主的大能，讓生命充滿光彩與希望……。

以及神對他人生的影響——記述下來，為要回報神的大愛，

大哥的死

自從父母決定信耶穌之後，家庭的氣氛很明顯的改變；本來無奈地面對未來，而今充滿希望。十六歲的大哥，本來整天死氣沉沉的關在房間裡，變成充滿了朝氣；常常跟媽媽說：「阿母！耶穌是最大的神。」爸爸要出門工作，他就會邀爸爸先禱告，也邀我跟他一起禱告。父母看到這種狀況，非常高興。

除偶像的那天晚上，我們就騎腳踏車到嘉義市東門噴水附近的真耶穌教會聚會，單程雖有二十幾分鐘，我們卻因信耶穌非常高興。聚會回來，二哥也正好回家，（二哥國小畢業後，因家庭因素也不再積極想升學；整個村落環境的觀念，國小畢業就是去當學徒，學一技之長，絕不可遊手好閒；而當學徒也不輕鬆，除了過年之外，幾乎全年無休，又住在老闆家，沒有工時八小時的規定，也沒有最低工資的規定，只為了一技之長。）他看到我們這麼高興就問：有什麼事嗎？我們就很高興的說：我們要信耶穌了！

想不到二哥一聽到信耶穌，竟然跑到裡面竈腳（餐廳廚房）哭；然後很生氣出來，騎腳踏車回老闆家了。他的動作就是整個村落氛圍的寫照，聽到耶穌就很生氣，因信耶穌就是不孝又背叛祖先。全家人因二哥這個舉動愣住了，以後再說吧！

第三天早上，大哥跟媽媽說：「阿母！我要刷口洗面。」（閩南語）這是一般人每天的常規，可是聽在媽媽的耳中，卻是非常高興；因為大哥長期不出房門，不分晝夜，很少早上起床洗臉刷牙，這天竟然要求洗臉刷牙；所以媽媽就趕快給他準備。

等到盥洗完畢，媽媽就問：「要不要吃早餐？」「好！」媽媽就很快到隔壁廚房準備，等到早餐拿來時，媽看到他趴在棉被上。媽以為他睡著了，因為他以前躺著不舒服，常常趴著睡覺；媽就說：「起來吃早餐，等一下再睡。」怎麼都沒有反應？原來已經死了。怎麼這麼快？當下當然不捨，再回想卻有很多神奇妙的帶領與安慰。

爸爸想：既然決定信耶穌，家裡也沒有偶像了，所以就請教會來辦喪事吧！來到教會，碰到了傳道，把經過告訴他，他竟然說：「你們才來三天，就照你們世俗的方式辦吧！」

爸爸無奈，牽著腳踏車準備回家；在這千鈞一髮之際，在教會門口碰到了其祿伯（他很熱心，常常騎腳踏車在嘉義、雲林一帶傳福音；阿姨也是請他到我家禱告除偶像，所以他很關心我家的信仰），他問：「白天怎麼到教會來？」爸爸就把所有的事情告訴他，他說：「教會為你們辦喪事，不可用世俗的方式。」爸就把大哥的喪事交他負責了。

如果大哥的喪事用世俗方式辦，爸爸很難得決定信耶穌的事就會全部泡湯了。其實那場喪禮很簡單，不像一般的喪禮有一定

的儀節程序；只是其祿伯邀請一些弟兄姐妹到家裡禱告，再為大哥出殯送行，人數只有二十幾位，但媽媽已很受安慰。她想：我們信耶穌才三天，教會不熟，竟有這麼多人來關心。主耶穌藉教會弟兄姐妹的愛心安慰了媽媽喪子之痛，神親自擦去了她的眼淚。

以後，卻有很大的挑戰；本來信耶穌已經對庄裡造成很大的震撼，大哥的死更是議論紛紛：不信耶穌還不會死，想不到去教會三天就死了；信耶穌肯定是不好的。主耶穌保守爸爸的心，他卻是這樣說：「要好不好，要倒不倒；這樣繼續下去，還有五個孩子，未來怎麼辦？雖然大兒子不捨的走了，問題總是有個解決。」

媽媽也回想：人遲早都要走，雖然不捨，但想到他要離世之前，竟然這麼奇妙要求洗臉刷牙，宛如要洗乾淨去見耶穌；所以心裡很受安慰。

「以諾因著信，被接去，不至於見死，人也找不著他，因為神已經把他接去了；只是他被接去以先，已經得了神喜悅他的明證」（來十一5）。

神喜悅以諾的明證是什麼，聖經沒有清楚記載；但神給各人也有不同的明證，離世前的盥洗不也是一種明證。因此，父母就排除萬難，繼續去教會。

我與三哥受聖靈

大哥沒機會去教會，因身體虛弱晚上聚會不方便，期望星期六（安息日）的到來，

白天可以去教會，但等不到安息日他就走了；所以我們更珍惜去教會的機會。

這樣過了一個多月，有一天晚上的聚會，三哥會前在禱告室禱告，身體像受聖靈一樣震動了；晚間聚會的會後禱告，我的身體也震動了；非常奇妙，真的有神，神真在這裡。

回到家裡，我倆相邀一起禱告，不知聖靈還有沒有；我們跪在床頭，那是通鋪，身體同樣震動，更奇妙的是我們同時一起向前移動，禱告是眼睛閉著，不知不覺移動約兩公尺；禱告完，我們都跪在牆壁前；也就是我們雖然眼睛閉著，向前移動時，在牆壁前自然停下來，沒有繼續向前去撞牆壁。這是我首次對神深刻的體會，一生無法抹滅；當時我是國小四年級，三哥是小學六年級。

有了聖靈之後，就覺得自己很勇敢，暗處、甚至墳墓，一般人不敢去的地方，因神的同在，我都不怕。

有一次，在學校跟同學衝突，我要用三字經罵他，話到嘴巴就停住了；內心似乎有一種聲音告訴我，信耶穌不能說髒話。從此以後，我就不再說三字經，聖靈親自教導，很奇妙！

二哥與吃齋祖母要信耶穌

吃齋的祖母

祖母育有三兒，爸爸是長子，爸爸小時候她就守寡；在那個年代，家無恆產，要養育三幼兒，那種辛苦可想而知。

她本來綁腳，就去除裹腳布，到八掌溪邊篩沙子；一位柔弱婦女為了賺錢養家，竟做這麼粗重的工作；曾有一次，不小心跌倒，她帶的午餐便當掉落地上，飯菜掉出來，她還是裝回便當中午吃；真的是太辛苦了。

爸爸為了貼補家用，小時候就到附近的農業試驗所栽種的稻田趕鳥；因沒有錢讀書，晚上就到私塾讀書，在那普遍不識字的年代，能懂幾個字已不簡單，也可見爸爸上進的心。爸爸喜歡讀故事書，又能融會貫通；記得小時候最喜歡睡前聽他講三國演義的故事。

祖母茹苦含辛地拉拔三兒長大，體會人生的困苦，所以她三、四十歲就皈依佛門，終年吃齋念佛不吃葷，常常住在寺廟。但她沒有剃髮為尼，她被稱為「菜姑」，就是吃齋的婦人。小時候，我跟三哥也曾到關仔嶺大仙寺住一星期，這是祖母常去的地方。

五年前，阿姨就曾介紹耶穌，父母從沒有考慮，這是很大的因素；而今，父母決定信耶穌，可以想見祖母的那種打擊。本來祖母單獨住在庄內的房子，離我們的家走路不到五分鐘；當她得知我們要信耶穌的時候，非常生氣揚言不再到我家來；而且誇獎二哥不跟我們同一陣線。

二哥的改變

父母決定信耶穌的時候，是1961年底，不久就碰到了春節。

自從大哥離世以後，我們繼續去教會；教會春節有感恩聚會，我們當然都會去參

加。而二哥放假回家，我們也順便邀請他一起去，想不到他答應了；後來的幾天晚上，他也都有去聚會。

年假結束，回老闆那裡，不能再聚會，他竟然說很想聚會；以後只要有機會，他就會聚會，這種改變也是很奇妙。

祖母的改變

祖母那時年紀約七十歲，體弱多病，常常要打營養針；獨居庄內，曾經摔倒。所以，爸爸就跟她說：「妳過來跟我們一起住，我們好照顧妳。」祖母答應了。古人說：「恨子恨無影」（閩南語），就是不會真正恨兒子，生氣也不過是一時罷了。雖然曾揚言不再到我們家，過了一段時間，也因身體的虛弱而被兒子的孝心感動。

雖然我們已經決定信耶穌，可是當祖母與我們同住時，她仍然整天吃齋；甚至煮給她吃的鍋盤都分開，以免沾到葷的。表示父母對她的尊重，使她可以放心跟我們在一起。

有一天，祖母跟爸爸說：「你有沒有老鼠藥，我要毒老鼠。」爸爸當時是里長，農會每年都會將老鼠藥放在里長那裡，再配給里民毒老鼠。爸爸聽祖母的口氣覺得有異樣，就說：「毒老鼠是我的事，妳住在這裡怎麼毒老鼠，我看妳是要尋短路。」祖母的眼淚就流下來。

為何祖母要尋短路呢？因她年老體弱多病，晚上又不好睡；雖然吃齋念佛幾十年，心情仍然無法開朗，覺得人生很苦，就想提

早了結生命。

爸爸看她這麼可憐，就對她說：「妳怎麼可以有這種自殺的念頭；我們最近去教會覺得不錯，妳也可以跟我們去看看。」

祖母訝異地回答：「這怎麼可以！我已經受戒過了，這樣人家會嘲笑。」「受戒」就是皈依佛門。

爸爸說：「信仰自由，去教會不是就要信；去了如果覺得不錯，我們才信；如果發現不好，我們就不要信。別人怎麼說，那是人家的事；如果覺得好，那是我們的事。我們的痛苦別人也無法分擔，自己的快樂別人也許無法理解；講剩下的就是我們的。」

爸爸會這樣講，就是因他是現任里長兼公厝的主任委員，公厝大門兩邊的壁畫還有他的名字；他竟然要信耶穌，一定受到大家的冷嘲熱諷，他是這樣走來的。祖母就決定去教會。

祖母決定信耶穌

二叔是爸爸的親弟弟，就住在隔壁。要去教會時，媽媽不敢跟祖母一起出門，因怕被二嬸發現她把祖母帶去教會。當時有可以載兩人的腳踏三輪車，媽媽就先走路出門，等一下祖母再坐三輪車出門，到遠處二嬸看不到的地方再一起坐車去教會。可見當時要信耶穌何其辛苦，也要用智慧，因為一開始就被阻擋，可能就前功盡棄。

祖母去了幾次教會之後，她覺得不錯，不是想像中那樣恐怖。有一天晚餐，媽媽

特地煎了一條魚，然後跟祖母說：「妳去教會覺得不錯，吃齋幾十年，都沒有吃肉，信耶穌可以吃肉，我現在奉主耶穌聖名把妳開葷！」就夾了一塊魚肉給祖母吃，從此祖母很喜歡吃魚肉。那天晚上在家裡禱告時，媽媽竟得到了聖靈。感謝主！很奇妙。

後來為了能夠更專心、方便去教會，祖母就搬到阿姨的家住，一直到洗禮的時候；因阿姨的家到教會走路不用十分鐘，而我們家到教會騎腳踏車就將近半小時。

全家受洗歸耶穌

禁卒叫人拿燈來，就跳進去，戰戰兢兢地俯伏在保羅、西拉面前；又領他們出來，說：「二位先生，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？」他們說：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他們就把主的道講給他和他全家的人聽。當夜，就在那時候，禁卒把他們帶去，洗他們的傷；他和屬乎他的人立時都受了洗。於是禁卒領他們上自己家裡去，給他們擺上飯。他和全家，因為信了神，都很喜樂（徒十六29-34）。

這是二千年前，保羅傳福音時，帶領禁卒全家信耶穌的情形；禁卒全家信耶穌受洗都很喜樂。我們全家受洗也都很喜樂。

父親的猶疑

1962年4月21日是我們全家八口期望受洗的日子，因從決定信耶穌已約有半年了。

可是，爸爸竟然說他要慢一點受洗；我們可以了解他的處境。他是現任里長，要交

際應酬，這不合乎虔誠基督徒的形象；其實爸爸的人品極佳，自我有記憶以來，家裡門庭若市，雖然尚未信耶穌，但他從不抽煙、喝酒、賭博，父母的感情又很好。主要是里長要負責公厝的宗教禮儀，不合乎基督教的信仰。

當時祖母住在阿姨家，直到全家受洗後，她才回家住。當祖母知道爸爸還在猶疑的消息後，便用命令的口氣說：「把店關起來，全家一起受洗！」

父親的順服

從我有記憶開始，我家就開米店；爸爸是耕作約四分地的佃農，媽媽就負責賣米貼補家用。這種經濟生活，要養育六個孩子，其中又有長期生病的老大，真是非常辛苦。

爸爸小時候祖母就守寡，很辛苦把他們三兄弟拉拔長大，所以爸爸很能體會祖母的辛苦，對祖母很孝順。而爸爸在祖母沒有同意的情況之下，做出了信耶穌的決定，就是有很不得已的苦衷；同樣，也因對祖母的孝順，使他遲延了好幾年，才決定信耶穌。

本來堅決反對信耶穌的祖母，因爸爸的介紹信了耶穌，才發現原來耶穌這麼好；以前是因為不認識，所以才那麼反對。她住在阿姨家，就是在期待受洗那一天趕快到來；想不到引導她信耶穌的爸爸竟然躊躇不前，所以她就下達了命令。

爸爸接到祖母的指令之後，不敢違抗，唯命是從，以後的困難再想辦法去克服，畢竟信耶穌受洗這條路是對的。



全家受洗

全家八人三代，祖母、父母、五兄弟；當時我是國小四年級的學生，已得聖靈；兩個哥哥、母親，我們四個人在受洗之前都已得聖靈。所以，我們都很期待趕快受洗。

1960年代的四月，還算很冷，要去嘉義的八掌溪接受全身浸水的洗禮，使罪得赦免；一般人都會考慮溪水會不會很冷，但我們已迫不及待，完全沒有考慮溪水的問題。後來，我們關心祖母的狀況，因她本身體弱多病，浸在寒冷的溪水中，不知會不會有問題；她竟然說：「感覺溪水是燒的（熱的）。」很奇妙。

謝順道長老所著《我親眼看見神》第142頁有這樣記載：「1962年3月2日起，我受總會差派，駐牧嘉義和內埔兩處教會……；4月15日至20日，嘉義教會舉開六天晚上的佈道會。21日（安息日）上午聚會後施洗，67人受洗；當天下午，舉辦洗腳禮和聖餐禮。因為工人不足，所以總會沒有差派長老執事來協助，而由我一個人包辦佈道會、施洗、洗腳禮和聖餐禮等，一切工作。」

當時工人不足，卻是有67人，像我們一家八口那樣經歷了神奇妙的帶領，不畏風寒，接受洗禮；以後神繼續帶領嘉義教會，信而歸主的人增加很快，經過幾年，就超過了一千人。

（待續）✿